

2016 年饶平县志办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饶平县志办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饶平县志办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饶平县志办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饶平县志办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饶平县志办是饶平县人民政府管理的参公事业单位，赋予全县地方志编纂工作的行政管理职能。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地方志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拟订全县修志工作规划及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县地方志编纂工作，组织编辑出版《饶平县志》、《饶平概况》、《饶平大事记》、《饶平年鉴》等有关饶平地情资料，征集、整理、保护、汇编全县历史文化资料，整理出版历代旧志，宣传饶平两个文明建设成就。

（三）负责饶平地情基础资料信息征集，建立资料信息库，开展县情咨询、地情研究和宣传工作。

（四）承担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编辑和出版专业志的业务指导与业务培训工作。

（五）承担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县年鉴编纂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六）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编志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办本级预算。

（二）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根据饶机编[2002]57号《关于印发饶平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设置县志办公室编制6名。根据工作任务，分设人秘股，业务股两个股室。

第二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21.84	一、基本支出	83.12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38.72
三、其他资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1.84	本年支出合计	121.84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1.84	支出总计	121.8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1.8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1.84
基金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拨款	
教育收费	
其他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21.84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收入总计	121.84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83.12
工资福利支出	54.42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31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	38.72
日常运转类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其他类项目	
科技研发类项目	
基本建设类项目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专项业务类项目	38.72
因公出国（境）项目	
部门运转类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121.84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出总计	121.8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1.84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1.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21.84	本年支出合计	121.8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1.84	83.12	38.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29	55.57	38.7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4.29	55.57	38.72
2010301 行政运行	62.29	55.57	6.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2.00		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1	22.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1	22.3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31	22.3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8	2.78	
21005 医疗保障	2.78	2.78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	2.76	
2100599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	0.02	0.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	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	2.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	2.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6年预算
合计		83.12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54.42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16.14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26.1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5.31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6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2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2.46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1.60
...	...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0.44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0.2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0.8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45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31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22.31
...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年预算
合计		38.72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4]社会保障缴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	...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72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0.5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1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2.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1.22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2.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15.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	...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2016年预算
行政经费	67.52
“三公”经费	1.5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注：

1、行政经费经费：（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县志办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表为空。

注：如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则本表为空。同时按财政部有关要求，以空表呈报县人代会审议。

2016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合计	83.12	83.12	83.12				
工资福利支出	51.95	51.95	51.95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	2.94	2.9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23	28.23	28.23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2016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饶平县志办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型（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 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8.72	38.72	38.72					
1、业务费	5.00	5.00	5.00					
2、饶平地情信息网站更新维护	0.50	0.50	0.50					
3、参加省地方志工作会议经费	0.50	0.50	0.50					
4、下基层出差专项	0.72	0.72	0.72					
5、组织对全县自然村人文调查经费	2.00	2.00	2.00					
6、出版发行《饶平年鉴2015》	15.00	15.00	15.00					
7、编纂饶平综合年鉴活动劳务经费	15.00	15.00	15.00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21.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59 万元，增长 22.76%，主要原因是在职退休人员工资增加、增加全县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项目等；支出预算 121.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59 万元，增长 22.76%，主要原因是在职退休人员工资增加、增加全县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项目等。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5 万元，与上年度保持不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接待费 0 元，与上年保持不变。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6.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 万元，增长 167.36%，主要原因是财政发放车补。其中：办公费 0.44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1.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45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本

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共 68.4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流动资产 45.89 万元、实物资产 22.59 万元。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占有使用车辆情况，共有车辆 1 辆，价值 6.38 万元。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等；其余实物资产为办公设备和家具。资产变动情况为：截至 2016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共 68.48 万元，比上年同期数增加 7.23 万元，增长 11.80%。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无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